

表 6. 本方案實施迄今之肅貪成效【累計 43 個月】

98 年 7 月至 102 年 1 月肅貪成效（累計 43 個月數據）				
項 目	數 據			
起訴總件數	1,505 件			
起訴總人次	高層	278 人次	6.61%	合 計 4,207 人 次，其中高、中層 人員及民代所占 總起數人次比率 為 28.35%。
	民代	127 人次	3.02%	
	中層	787 人次	18.71%	
	基層	1,063 人次	25.27%	
	民眾	1,952 人次	46.40%	
累計起訴案件貪瀆金額	26 億 8,984 萬 7,673 元			